

## 附件 2

# 2023 年度广州市海珠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文化、广电、旅游、文物保护、体育工作的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区文化、广电、旅游、文物保护和体育等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统筹规划全区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区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推进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和体制机制改革。

3、研究拟订全区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

4、负责重点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管理及组织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体育活动和体育赛事，负责海珠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品牌塑造和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促进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业对外合作交流和市场推广，制定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

5、负责推动全区文艺事业发展，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

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6、负责公共文化、广电、旅游和群众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全区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行业信息化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便民惠民工程，负责健身气功的组织和管理，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群众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

7、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负责全区文物和博物馆工作，组织指导文物的保护抢救和开发利用工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建设。负责全区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申报和中国世界文化遗产地管理工作，协同开展历史文化名城（街、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9、统筹规划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体育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推进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产品培育开发和推广利用，组织实施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统计，促进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

10、推进全域旅游发展，协调指导旅游景区、旅游设施、旅游服务、旅游产品等方面的标准化工作，负责推进旅游景区、饭店、旅行社资质和等级评定工作。

11、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和运动项目设置与布局，指导协调全区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工作。协调全区体育彩票发展和销售管理工作。

12、对全区文化、广电、旅游、高危性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依法规范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市场。

13、负责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制定及组织实施区级文化、旅游、体育紧急事件和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督促指导文化、旅游和体育应急救援。

14、负责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查处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和体育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组织协调办理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5、负责文化、广电、文物、旅游和体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负责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指导行业组织的党建和业务工作。完善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行业监管机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

16、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2023 年度部门总体工作情况

海珠区文广旅体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市文广旅局的关心指导下，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定扛起赓续广州历史文脉、传承岭南优秀文化的历史使命，坚持守正创新。本部门 2023 年加强党建引领，锻造高质量的文旅铁军；推进文商旅体融合发展，繁荣高

质量的文化产业；保护传承岭南文化，提供高质量的公共文化服务；建设高质量的公共体育设施，提升全民健身服务质量；培育高质量的营商环境，激发文旅市场活力。持续推动文商旅融合发展，推动文化综合实力、产业迭代升级“出新出彩”。

## 2、部门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本部门落实重建、新建社区健身设施工作，已组织人员到各建设点进行指导监管，全力推进社区体育设施建设、维护并完成验收，2023年完成新建、重建健身路径24处、5处儿童体育设施、20张乒乓球桌以及1处网球场。根据文物保存情况，利用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采取视频监控、物联等各类文物保护技防方式，健全辖内文物保护技防监测体系，完成80%以上的区保以下不可移动文物安装了视频监控率和使用率。优化升级海珠区图书馆总分馆服务体系，为公民提供普惠性、高质量、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公民公共文化权益，提高公民科学文化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新增藏书28263册，报纸期刊到馆量达488件，读者进馆人次及年外借文献量均实现正增长，读者满意率达90%以上。已发放23位区级传承人补助经费，发放金额和人员数量与计划一致；召开了四场专家评审会，包括传区级传承人评审、传承基地和项目经费评审等；完成广式硬木家具制作技艺（国家级项目）的调查研究工作，并建档；举办非遗进校园系列活动，包括手工艺作品大赛、征文大赛及非遗在校园展览等。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部门落实本年度统筹规划体育设施建设，构建层次分明、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公共体育设施网络化体系，按实际情况完成各街道上报新建健身路径需求，报废、更新到期报废的健身体育设施。利用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采取视频监控、物联等各类文物保护技防方式，健全辖内文物保护技防监测体系。利用海珠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经费资金，通过落实非遗传承人补助、非遗代表性项目、传承人、传承基地等评审会、开展“非遗进校园”系列活动等非遗传承工作内容，提升我区文化内涵，传承优秀非遗文化；增强群众非遗保护传承意识，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促进文商旅融合发展提升。优化升级海珠区图书馆总分馆服务体系，为公民提供普惠性、高质量、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公民公共文化权益，提高公民科学文化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

####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3年，全年预算数13,309.01万元，执行数13,071.33万元，完成预算的98.21%。全年收入决算数13,071.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801.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07.80万元；全年支出决算数13,071.33万元，基本支出6,734.82万元，项目支出6,336.52万元。

####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本部门继续依据《全面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落实整体绩效各项工作，指导各业务科室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坚持

具体、可衡量、可实现、相关和有时限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预算管理有理念”等原则，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实现预算绩效工作的全方位管理。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96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强化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和活化利用。摸排区内文物点位，依托不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系统和监控设备，对文物本体进行监管；二是强化非遗保护传承，广泛传播非遗文化，保护传承岭南文化，提供高质量的公共文化服务；三是扎实推进文体设施建设，完成年度计划全民健身设施的建设工作，健身设施品质持续提升，体育赛事活动丰富多元，全面抓牢赛事活动风险防范，扎实推进青少年竞技体育工作；四是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全民阅读”，加强图书馆、文化馆分馆建设。

### （二）履职效能分析

2023年，本部门按照有关的财务制度，严格落实资金管理和预算控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按实施进度有序推进项目支出，确保各项目工作有效、规范地开展。

预算编报依据各单位的资金预算计划确定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落实各项目工作，积极推进产出和效益情况，实现项目绩

效目标。截至 2023 年底，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按预算执行，完成各项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根据评分标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没有专项资金项目，自评得分 50 分。

1、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 新建、重建社区体育设施，维护体育健身设施。该项目用于完善的公共体育设施网络化体系，按实际情况完成各街道上报新建健身路径需求。2023 年完成新建重建健身路径 24 处、5 处儿童体育设施、20 张乒乓球桌以及 1 处网球场；健身设施验收合格率达 100%；到各建设点进行指导监督 23 次；对健身设施群众满意度达 91%以上。以上均达到各项指标的预期实现值，得 9 分。

(2) 2023 年海珠区文物技防项目该项目用于根据文物保存情况，利用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采取视频监控、物联等各类文物保护技防方式，健全辖内文物保护技防监测体系。今年区保以下文物视频监控覆盖率达到 80%；视频监控使用率达 80%；专项资金到位率达 100%；对文物行政监督辅助能力的影响有所提升。以上均达到各项指标的预期实现值，得 10 分。

(3) 海珠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该项目主要是提升我区文化内涵，传承优秀非遗文化；增强群众非遗保护传承意识，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促进文商旅融合发展提升。2023 年已发放 23 位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经费；完成 4 场专家评审会；完成 1 个项目的调查研究；完成 1 期非遗在校园系列活动。该项

目各荐指标均达到预期实现值，得 8 分。

(4) 图书馆免费开放，该项目是用于优化升级海珠区图书馆总分馆服务体系，为公民提供普惠性、高质量、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2023 年新增入藏数 28,263 册；报纸期刊到馆量 488 件；读者进馆人次及年外借文献量均呈现正增长；读者满意率达 90% 以上。以上均达到各项指标的预期实现值，得 13 分。

2、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年初预算 11,735.44 万元，收入决算数 13,071.33 万元，支出决算数 13,071.33 万元，支出进度 100%，该项得 10 分。

### (三) 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本部门于 2023 年项目入库时，根据部门统筹规划、任务开展计划及项目文件依据等内容，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对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进行入库事前评估。该项得 3 分。

2、预算执行：本部门在预算编制和执行上严格落实上级部门要求，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有关预算管理的规定，预算编制数据严谨，无随意调整预算，各项收支均纳入预算管理。该项得 4 分。

3、信息公开：本部门严格落实预决算公开，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完成当年预决算工作，按标准依法按时公开项目绩效信息。该项得 4 分。

4、绩效管理：本部门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规定，结

合业务实际，设置绩效目标，做好各项指标的细化量化，做好对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实行“双监控”，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部门预算安排依据，在预算执行和项目推进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该项得 15 分。

5、采购管理：本部门严格依据市、区有关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以及局的《广州市海珠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工程、货物及服务采购项目的管理规定》文件，落实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要求做好采购意向公开工作，意向公开时限符合规定，依法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等符合规定平台，采用符合规定的采购方式实施采购。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达到相应比率。但有一项合同因客观原因未能及时备案导致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和合同备案时效性两项均不得分。该项得 6 分。

6、资产管理：严格按照市、区有关资产管理规定做好部门资产管理工作，依据《广州市市属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的通知》等有关规定，规范部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及时上缴资产收益。每年定期开展资产盘点工作，完成国有资产年报工作，确保年报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 99%。该项得 10 分。

7、运行成本：2023 年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为-5%，小于 0；“三公”经费控制效果良好，执行数少于全年预算数。该项得 4 分。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部门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具体表现在部分项目仅有产出指标或效益指标，未能全面综合考虑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未实现多方位考核项目绩效情况。二是个别采购合同未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备案公开。

####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强化绩效目标用款导向，综合考虑项目落实方向，合理设置符合工作业务考核的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二是定期梳理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匹配情况，详细了解项目执行存在的问题，并对异常绩效运行情况进行纠正提醒和跟踪管理，确保绩效目标实现。三是采购合同签订及备案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必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